安农财〔2024〕18号

安溪县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4年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（市级实绩突出村、“一县

一溪一特色”田园风光建设项目）的通知

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泉财指标〔2023〕850号和泉财指标〔2024〕12号文精神，现下达2024年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（市级实绩突出村、“一县一溪一特色”田园风光建设项目）350万元（详见附件1），其中300万元用于官桥镇善益村等3个市级实绩突出村建设项目、50万元用于安溪县蓝溪田园风光建设项目，同步下达绩效目标（详见附件2）。请按照《泉州市财政局泉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<泉州市市级特色现代农业发展资金管理规定><泉州市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管理暂行规定>的通知》(泉财农〔2021〕84号)、《安溪县乡村振兴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（安财农〔2020〕35号）管理使用资金，加强资金监管，做好绩效跟踪管理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1.2024年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（市级实绩突出村、“一县一溪一特色”田园风光建设项目）分配表

2.2024年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（市级实绩突出村、“一县一溪一特色”田园风光建设项目）绩效目标表

安溪县农业农村局

2024年4月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1

2024年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（市级实绩突出村、

“一县一溪一特色”田园风光建设项目）分配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乡镇 | 村 | 补助类型 | 补助金额（万元） |
| 1 | 官桥镇 | 善益村 | 市级实绩突出村 | 100 |
| 2 | 剑斗镇 | 前炉村 | 市级实绩突出村 | 100 |
| 3 | 长卿镇 | 南斗村 | 市级实绩突出村 | 100 |
| 4 | 虎邱镇 |  | “一县一溪一特色”田园风光建设项目 | 50 |
| 5 | 合计 |  |  | 350 |

附件2

2024年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（市级实绩突出村、“一县一溪一特色”

田园风光建设项目）绩效目标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2024年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（市级实绩突出村、“一县一溪一特色”田园风光建设项目） |
| 主管部门(单位)名称及部门预算编码 | 安溪县农业农村局(行政) | 补助项目/区域 | 城厢镇、参内镇 |
| 专项资金情况(万元) | 资金总额： | 350 |
| 其中：财政拨款 | 350 |
| 其他资金 | 0 |
| 总体目标 | 建设产业兴旺、生态宜居、乡风文明、治理有效、生活富裕的市级突出村；以美丽田园建设为重点，以美丽村庄建设为延伸，以美丽经济转化为目标，全流域连片开展“四美”工程建设推进乡村振兴。 |
| 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指标解释 | 指标性质 | 指标方向 | 目标值 | 计量单位 |
| 成本指标 | 经济成本指标 | 扶持金额 | 带动村数 | 正向 | 等于 | 350 | 万元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扶持数量 | 1条市级精品示范线 | 正向 | 大于等于 | 4 | 村次 |
| 质量指标 | 补助对象精准度 | 扶持对象是否符合自己管理办法规定 | 正向 | 等于 | 100 | % |
| 时效指标 | 资金使用率 | 资金100%及时补助项目 | 正向 | 等于 | 100 | % |
| 效益指标 | 经济效益指标 | 带动一批建设提升项目投资 | 总投资额 | 正向 | 大于等于 | 350 | 万元 |
| 社会效益指标 | 资金使用违规违纪问题 | 资金使用违规违纪问题 | 正向 | 无 | 无 | 无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 | 考察群众满意度情况 | 正向 | 大于等于 | 95 | % |

安溪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4年4月3日印发